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7026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智光节能对其参股公司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增 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智光节能对其参股公司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节能”）以自有资金出资5,478.20万元，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按照原持股比例共同对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电能源”）进行增资。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智光节能管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重大资产重组。

二、其他增资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666840936

法定代表人：秦华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住所：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开发区锦绣路明华一街4、6号穗兴工业大厦306室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9日

经营范围：节能减排相关咨询、节能诊断、设计、投资、改造、检测评估、能源审计、信息服务；节能减排指标交易代理；新能源、分布式能源、储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电、热、冷等综合能源的生产经营和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和运营；节能减排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转让、设备研制、生产、安装、维护和销售、国内外工程承包、技术合作、对外劳务业务；货物、技术进出口；售电业务（电力销售服务、电力购售电贸易、新能源贸易、电力电商、电力客户专业服务），配电网投资与运营。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与公司及智光节能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55774830K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成汇街1号南沙成荟广场商务办公B栋西梯1102房

注册资本：13079.68万元

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6,670.64	51%
2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6,409.04	49%
合计		13,079.68	100%

法定代表人：颜朋

成立日期：2015年9月1日

经营范围：生物质能发电；水力发电；风力发电；潮汐能发电；沼气发电；地热能发电；太阳能发电；火力发电；电力供应；能源技术咨询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管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零售；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是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和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从事工业余热余压发电、生物质发电、分布式能源站等能源综合利用业务的专业化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3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206,339,319.35	205,325,859.71
负债总计（元）	76,963,708.93	75,292,563.08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9,375,610.42	130,033,296.63
营业收入（元）	31,197,651.65	7,164,386.47
营业利润（元）	2,877,403.87	657,686.21
净利润（元）	2,874,765.73	657,686.21

四、本次增资情况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对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5,478.20 万元，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对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5,701.80 万元，增资后南电能源的注册资本为 24,259.68 万元，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和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变。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乙方：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丙方：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1、股权增资方案

增资金额：甲乙双方按各自丙方的持股比例，用货币同比例对丙方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共 11,180 万元，其中甲方增资 5,701.80 万元，乙方增资 5,478.20 万元。

2、增资扩股后，南电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2,372.44 万	51.00%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11,887.24 万	49.00%
合计	24,259.68 万	100.00%

3、有关手续

为保证南电股份正常经营，甲、乙、丙三方同意，本协议签署后，甲、乙、丙三方即向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按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4、声明、保证和承诺

协议各方拥有订立和履行该协议所需的权利，并保证本协议能够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协议各方签订和履行该协议已经获得一切必需的授权，各方在本协议上签字的代表已经获得授权签署本协议，并具有法律约束力。

5、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任何一方违反、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的约定，或违反其在本协议中做出任何陈述和担保，即构成违约。

如果由于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费用、责任或损失，向其他方进行赔偿，并使其他方免受其他任何损害。

6、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增资协议最终以三方签订时为准。）

五、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南电能源自成立以来，通过数年的经营和积累，已形成了余热发电、生物质发电两大业务发展方向，并积极布局分布式能源领域，在工业节能、工业园区能源综合利用等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拓展能力和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本次增资主要用于广东阳山、海南儋州、广西藤县三个生物质发电项目的资本金投资。

本次增资亦是基于对南电能源在经营管理团队、行业经验、市场拓展能力、项目管理能力和未来发展趋势，以及与公司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发展的协同效应等因素所做的综合判断，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增资南电能源，通过以南电能源为纽带，逐步加强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全方位的经营合作，进一步提升

双方在能源服务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增资事项，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预计对公司今后的财务和经营状况将产生正面影响。

六、本次投资的风险

尽管公司前期就该项投资的前景进行了充分的调研与论证，但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仍不能排除产业政策、行业竞争、项目开发和实施不及预期等方面带来的不确定性，公司亦将通过加强内控等管理手段，力求经营风险最小；同时，本次增资是与其他增资方共同进行，亦存在其他增资方未能履约导致公司最终不能完成对标的公司增资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增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